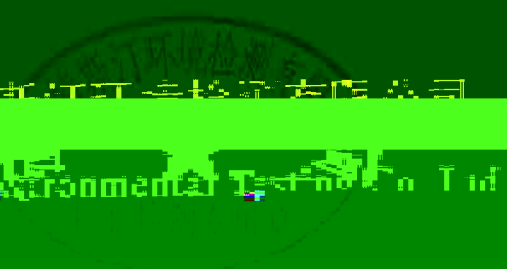


签发日期：2021-10-22

检测类型：委托检测



注 意 事 项

1. 本“检测报告”无本公司骑缝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[illegible]

2. [illegible]

3. [illegible]

4. 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。

5.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
6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印本报告，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检[illegible]

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鄱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境自行监测		
建设单位	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	联系人	李建

地表水	南侧姜家垄水库☆1#	2021-09-10	320210910001	091504	无色无味
		2021-09-10	320210910001	091601	无色无味
1	化学需氧量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HJ 828-2017	重铬酸盐法	/TST2018067 /TST2018074	
1	化学需氧量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HJ 828-2017	重铬酸盐法	/TST2018067 /TST2018074	

检测结果

			数值			
2	2021-09-16～2021-09-17	氨氮	0.988	0.941	1.0	mg/L
3	2021-09-17	*石油类	0.02	0.04	0.05	mg/L
4	2021-09-17	铅	2	1	50	ug/L
5	2021-09-17	镉	0.1L	0.1L	5	ug/L
6	2021-09-23	汞	0.04L	0.04L	0.1	ug/L
7	2021-09-23	砷	0.5	0.9	50	ug/L
8	2021-09-16～	总磷				

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

准限值由客户提供，参照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GB3838-2002 表 1（III类）

3. 本

4. 标

编制人：

审核人：

批准人：

日　期：2021.10.22

新疆西特斯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********报告结束********